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3-069

债券代码：113600

债券简称：新星转债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9月28日在深圳市光明区高新产业园区汇业路6号新星公司红楼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志锐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按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的运行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仍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经公司监事会推举，现提名谢志锐先生、钟胜贤先生为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肖爱明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关于公司第五届监事津贴的方案》

公司监事会参照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定公司第五届监事津贴方案如下：

（1）职工代表监事及在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股东代表监事按其所在岗位薪酬标准领取薪酬，任期内不再另行发放监事津贴；

（2）外部监事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6万元（税前）。

监事出席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及为公司工作的实际支出费用由公司承担；监事津贴标准自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相关监事履职之日起开始执行。

本议案涉及监事薪酬事宜，基于谨慎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9月29日